

輔仁大學音樂學系碩士班詮釋音樂會

詮釋音樂會：得於通過「主修資格考試」之次學期起，方可提出申請。

音樂會曲目內容：

曲目之演奏（唱）時間長度至少四十五分鐘；作曲組、應用音樂組至少四十分鐘。

演奏唱組均須背譜，惟現代作品若需視譜演出，得於申請時提出申請，並經主修指導老師及系上同意後，方可視譜演出。

敲擊樂組綜合敲擊樂器可不必背譜，鍵盤樂器一律背譜。

鋼琴	不限樂派，至少包含二首完整作品
聲樂	曲目內容可選唱： 1. 三個以上不同風格之歌樂作品 2. 連篇歌曲集 3. 具特定主題性
弦樂	不限樂派，至少包含二首完整作品
古典吉他和豎琴	不限樂派，至少包含二首完整作品
敲擊樂	不限樂派，至少包含二首完整作品
管樂	不限樂派，至少包含二首完整作品
作曲	至少須包含二首作品。內容如下： 1. 一首由三至七位演奏者組成之作品，樂器組合不限，但須含三種以上不同樂器。 2. 一首由七至十三位演奏者組成之作品，樂器組合不限，但須含五種以上不同樂器。
應用音樂	40分鐘作品內容應包含混音、音效設計、器樂及數位音樂創作，其中至少一首現場器樂演出、一部影像配樂作品。；並於規定時間送交考試作品(含樂譜)及份數。
爵士音樂	以小樂團型式演出三種不同風格作品，至少含一「原創樂曲」(原創樂曲不可與資格考重覆)。

指揮組：曲目之演奏（唱）時間長度至少四十五分鐘。

樂團指揮	至少三個時期（風格）以上之作品。
合唱指揮	包含三個不同風格的作品。

※主修大提琴組演講音樂會及學位音樂會之曲目與主修資格考試之曲目不得重覆。

※樂團指揮組音樂會考試內容，現代及伴奏樂曲可以不需背譜，其餘一律背譜；現代樂曲的樂團形式不限；演講音樂會得用鋼琴或有聲資料代替樂團。學位音樂會須自備七人以上（含）之樂團。

※合唱指揮各項音樂會須自備二十（含）人以上之合唱團。